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第六屆第四次族群委員暨原住民族業務精進作為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1 年 7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貳、會議地點：本會四樓大型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益陸主任委員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江雁婷

伍、主席致詞：略

陸、第六屆第三次會議列管事項

項次	案由/提案委員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一	有關廣邀轄內大專院校學生參與原住民族活動及活動志工。 (陳委員冠廷)	成立志工尚未完成，請業務單位推動，有關運動會或其他相關活動，應要有大專院校原資中心的志工，並請本會專委持續輔導，本案繼續列管。	有關大專志工招募目前係由原文館辦理招募。	請業務單位在辦理公共活動時，積極邀請本市各大學，建議可從靜宜大學開始，該校有原住民專班，還有原住民族系列活動，也可以邀請中興大學原資中心，中興大學都有意願協助與參與，請業務單位再做相關辦理，本案繼續列管。
二	有關制定「臺中市原住民族發展及權	雖然本案計畫經本會議通過，但市府高層認為跟中央條	目前刻正辦理中。	本會本案楊主任秘書成立專案小組，研擬訂相關草案，

項次	案由/提案委員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益保障自治條例」草案。 (本會綜合企劃組)	例重疊，及認為對原住民沒有無實質幫助，所以希望我們重新評估，再跟大家報告，本案繼續列管。		本案繼續列管。
三	建議本屆委員能與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各族群委員或鄰近縣市委員會進行交流。 （江委員世大）	目前本會三組正在規劃中，請各委員提供意見、地點、時間，擬在選舉後辦理，本案繼續列管。	目前刻正辦理中，已納入本次會議提案討論中。	本會目前暫定安排前往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委員會族群委員進行交流，預計以當日往返一日行程，並於 11 月底 12 月初辦理，本案繼續列管。
四	建請原民會關心本市原住民中輟生及予以輔導。 （曾委員冠傑）	一組組長：原民中心無中輟生資料，預計在中輟生相關會議中提案，並轉介到原家中心機構協助。 委員建議：每年都會辦理中輟生聯繫會報，可向教育局索取，再轉介到相關單位，像原住民	本案預計提案於111年7月15日第四屆臺中市政府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第二次委員會議進行討論，本會參與教育局召開中輟專案會議之經驗，發現中輟生資料異動頻繁，原住民學生發生中輟之情形，	本案將於7月15日第二次教審會中討論，本案解除列管。

項次	案由/提案委員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學生看可不可以轉介到原資中心或原家中心等相關機構。 主席：請一組跟教育局再行索取資料，本案繼續列管。	有時有，有時無。因此，本會將於該會議建議教育局，倘有原住民學生發生中輟之情形，請主動聯繫本會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進行家訪，並依案家需求協助轉介，並輔導回到學校上課。	
五	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設置、活動(上課)地點能否設於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館場內。 (陳委員冠廷)	原文館有固定策展計畫，而文健站須長期使用，會影響原文館既有策展活動，但部分課程若屬單日課程，請文教福利組研議是否合於規定再議。	經查大雅區文健站辦理時間為每周一至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其中每周三於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館辦理長者照顧服務，及相關活動課程，建請本案解除列管。	本案解除列管。
六	老人日托照顧服務員訓練，本(111)年度招訓時間期程為何? （陳委員冠廷）	今年度本會持續辦理照服員訓練課程，目前上網招標中，若公告上網招	本會於第一季辦理 111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計畫－照顧服務員訓練班」委託勞務採購案(案	王委員秀燕: 建議開辦前公告，連結各機關，並於宣導時多鼓勵不同性別、族群參加，

項次	案由/提案委員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標順利，預計四月底招生。	號：TIPC111005)，因 covid-19 疫情因素多數實習場所拒絕參訓人員進入實習，致投標廠商無意願，歷經兩次公告皆流標、第三次公告時廢標，經業務單位檢討後，擬參考去年度措施除 8 月份辦理大客車駕駛訓練班之外，另加開聯結車駕駛訓練班、美髮乙級證照輔導班及照服員考照培訓班等 3 班。	例:大客車聯結車大多都男性、美髮訓練大多都女性，個訓練班多宣導，不應性別、族群而有所差異。 主席裁示: 請業務單位將王委員秀燕意見納入參考，連結各機關訓練課程，例如:社會局、衛生局等，給予本會原住民更多選擇、參與機會。 更重要的是「性別比例」，因近年來積極推動、宣導性別平等，請業務單位將委員意見納入，本案繼續列管。

項次	案由/提案委員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七	建議增加臺中市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補助，以減輕原住民家庭教育經濟負擔（曾委員冠傑）。	針對獎學金，主要分為清寒與優秀獎學金，按年度編列預算並排序，以最優惠方式讓預算全數執行，使計畫能完成，至於預算是否增加，尚需要研擬，請文教福利組就相關預算需求研議爭取。	已納入增撥 112 年度本補助預算經費，建請解除列管。	本案解除列管。

柒、專案報告

一、111 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館營運報告(略)

主席裁示:敬請各位委員協助宣傳本年度原住民族文化館策展活動。

二、(補充)臺中市長原民會十大政績

主席裁示:感謝各位委員的建議與奔波，及本會同仁努力的成果，事實上，今年全國原住民族語競賽，代表本市博屋瑪國小榮獲全國第三名。

捌、原住民族事務精進作為業務報告(各局處)

項目編號	業務面向	辦理機關(機關代表)	辦理情形說明
1-1-1	法治宣導	法制局(沈專委志蒼)	因應和平區公所調解會主席向本局建議，經常遇到保留地糾紛及土地相關單位業務問題，請本局協助辦理相關講習，本局已於111年4月1日於和平區公所辦理完竣。
2-1-1 ┃ 2-1-5	教育業務	運動局(顏主任蔚雯)	在原住民族業務精進作為，本局共執行了五項計畫(四項活動、一項工程)，以上這些計畫都已辦理完竣，並共計1,564位原住民參與。
2-1-6 ┃ 2-1-23	教育業務	教育局(傅股長純芳)	本局辦理原住民教育業務共達4頁。家庭教育計畫，本局主要針對原住民家庭辦理宣導，並已辦理50個場次；和平區幼兒園設備，業已按照計畫辦理招標中；民族實驗學校，特別感謝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特別補助和平國中及博屋瑪國小，110年度有300萬的經費；其他社區大學開課、發展原住民教育技職計畫也是依序地在推動中，最後是原住民族學生住宿、伙食費用等…補助，都已依規定辦理補助。

2-2-1 ┃ 2-2-5	教育業務	原民會(林組長修榮)	有關部落大學已於今年4月辦理開學典禮，目前也已經陸續依計畫開課中；原住民學生多元智能補助計畫，業已依規定辦理補助中；原住民族文化節，目前正在籌備當中，預計7月20日公告原住民族文化節展演徵選，再請族群委員協助宣導，邀請團體參與；原住民族日，今年度於7月30日於臺中市市民廣場辦理，並與原住民族文創產業品、草地音樂會結合辦理，再請委員協助宣導。
3-1-1 ┃ 3-1-4	語言業務	教育局(傅股長純芳)	有關語言業務，本市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計畫，另外在本土教育(閩客語言)中，也有納入原住民族語言推動子計畫。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計畫，上半年針對本市四大族群族語主題課程研習，其他語言別也會陸續規劃，另本土語言計畫，上半年也已辦理相關課程及老師培訓研習，以及學校內母語課程的推動。 推動母語，除了讓學校推動開課，本局也指導學校開相關「主題課程」，及生活中多使用母語，營造母語學習

			環境，目前正積極推動指導東勢國小及力行國小。
3-2-1 ┃ 3-2-2	族語推廣	原民會(林組長修榮)	本會關於語言業務，主要有兩項，其中關於原住民族語推廣設置計畫，目前計畫有設置9位語言推廣老師，工作主要是協助翻譯、家庭族語推廣及語言研究採集。 另一項計畫，戲劇競賽部分，目前尚未開辦，而單詞競賽由本市自由國小協助辦理初賽，而國小、國中以上決賽，由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其中在辦理決賽過程中，許多學校都是滿分雙雙晉級，爰此本市博屋瑪國小能獲得第三名實屬難得。
4-1-1 ┃ 4-1-7	就業服務	勞工局(姚科長以文)	本局補充兩點報告 第一點有關原住民族職災權益的部分，之前因疫情影響，所以尚未辦理，預計在9月至10月辦理，目前計畫刻正執行中；第二點補充報告，關於原住民暨特定對象職場補助充電計畫，其中兩班基層職能訓練班，針對基層建築職能面相培訓，原本預計5月份辦理，因疫情影響延至8月份辦理，目前正在招生中，預計8月6日開授初階培訓班，8月20日開授進階培訓班。

4-2-1	就業服務	原民會(林組長修榮)	前面列管事項中已提到，目前本會預計開辦4個場次的職業訓練，而目前正在辦理「大客車及聯結車職業訓練班」，後續也會開「照服員職業訓練」及「美容美髮乙級證照訓練」，也希望每年都能陸續開班，使更多族人能受益，並考取證照。
5-1-1 ｜ 5-1-3	社會福利	社會局(洪督導文潔)	一、社會局主要服務指標，以持續性提供服務面向，包括:敬老愛心卡的補助、老人健保、食物銀行及假牙補助。 二、本市65歲假牙補助共41萬人，而原住民從55歲以上約有5,000多人，且本市原住民所囊括的，並不僅僅只有和平區，也包括許多其他地區(例如:太平區、大雅區、潭子區等…)，而敬老愛心卡可使用層面很多，不單單只有市區老人才能用，目前本市也高達約50萬人使用中，雖然上述兩項目標目前進度稍微落後，但仍持續積極辦理中。另外，關於原住民族食物銀行，目前進度是超前，如書面資料，也會繼續辦理。

6-1-1	衛生醫療	社會局(洪督導文潔)	本市65歲假牙補助共41萬人，而原住民從55歲以上約有5,000多人，且本市原住民所囊括的，並不僅僅只有和平區，也包括許多其他地區(例如:太平區、大雅區、潭子區等…)。
6-2-1 ┃ 6-2-15	衛生醫療	衛生局(施主秘靜儀)	本局服務醫療主要分為四大部分，醫療可定性、整合式基本保健服務、提供優質長照服務及傳染病疾病防治，成果如書面資料，目前刻正辦理中，進度也依計畫執行。另本局也針對近幾月本市傳染病防疫醫療，與原鄉、和平區拍攝相關的影像紀錄，也敬請族群委員上本局官網觀賞並多加宣導。
7-1-1 ┃ 7-1-2	媒體宣傳	新聞局(林股長依融)	本局持續推動「大臺中記事紀錄片」之計畫，去年業已完成2部紀錄片，包括拍不拉族的族群認同，預計8月底會上映，另外一部針對為配合影展，預計11月上映，另今年本局也規劃2部影片，「環山部落」及「太陽的子民」，今年底也會如期完成，如書面資料。

7-2-1 ┃ 7-2-8	文化藝術	文化局(程專委泰源)	本局辦理的藝文活動共計 8 項，如書面資料，目前剩 1 項「和平區公所一區一特色」尚未完成，其他業已辦理完竣，另本案參與人數最多的活動為「源出與心創-泰雅傳統織品研究與創新展」，該展參與人數近 6,000 多人，也透過該活動，讓更多人了解泰雅傳統織布的力與美。
8-1-1 ┃ 8-1-2	部落建設	觀旅局(許股長富祥)	本局為增加部落遊憩設施，於去年開始規劃相關工程，而今年度本局辦理「環山獵人步道建置」，主要分為兩期，第一期經費約 1,000 萬，預計 8 月底完成；第二期經費約 4,800 萬，預計年底完成。
8-2-1 ┃ 8-2-5	部落建設	經發局(倪主秘世齡)	本局主要工作是，協助和平區公所爭取基礎建設前瞻計畫，而今年主要是爭取梨山、博愛、南勢及平等里自來水建置，如書面資料。
8-3-1	部落建設	原民會(陳專員富滿)	本會有關文健站周邊設施，每年都有編列相關之預算，並依年度預算，依序改善各文健站周邊環境，得以完善。

9-1-1 ｜ 9-1-3	行銷推廣	觀旅局(許股長富祥)	本局今年度規劃3項關於和平區觀光行銷活動，第一場係關於溫泉季，預計8月底辦理；第二場為登山活動，該活動已於6月開始執行至年底；第三場預計年底補助和平區辦理跨年活動。
9-2-1 ｜ 9-2-2	行銷推廣	經發局(倪主秘世齡)	本局有關行銷推廣有2項計畫，第一項為山城地區行銷，主要以東勢、和平商圈為主，預計7月至10月辦理相關活動；第二項係有關購物節活動，主要延續去年辦理方式，並規劃增加原住民主題，宣傳原住民文化特色，以提升活動聲量。
9-3-1	行銷推廣	原民會(陳專員富滿)	本會主要為協辦，與雪霸國家公園管理局共同辦理，活動內容包括研習活動(例:傳統工藝、飲食文化及森林生態等…)，另增加原鄉觀光巴士深度旅遊，預計下半年辦理，分為大梨山線、大甲溪線及大安溪線三大旅遊路線。
10-1-1	住宅政策	原民會(陳專員富滿)	目前本會已規劃沙鹿區原住民族社會住宅先期規劃，經評估該土地可提供約287戶，詳如書面資料。

10-1-2 ┃ 10-1-3	住宅政策	原民會(林組長修榮)	建構修繕計畫，本會已於5月1日至6月1日辦理申請，目前正審核當中，審核完畢後，將會撥款；另有關租屋補助，往年都只有半年，今年度開始為一年，目前已辦理審核完畢，將會將相關款項給申請人。

玖、會務報告與說明：紙本參閱(略)

壹拾、　提案案討論

案由一：建議成立臺中市府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共同集思廣益解決原住民高失業問題1案，提請討論。(提案人:江委員世大)

說明：

一、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規定，設任務編組之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藉由委員會成立，能更貼近族人需求，增進族人福祉與權益，打造台中成為族人好生活、好工作、好居住的第二個故鄉。

二、 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成立係為建立交流及整合平臺，針對本市原住民就業問題，共同集思廣益規劃、研究、諮詢、協調、推動及促進原住民就業等相關事務提出建言，並整合本府相關局處資源及人力，以解決原住民高失業問題，提供政府施政改善與精進的空間，並強化市府與原住民族人的連結，期許降低本市原住民族失業率，並提昇本市原住民族就業品質。

業務單位回應:有關高失業問題，本市都有設立相關的就服據點，中央原民會也有設立相關就業服務據點於本會，至於成立原住民

族就業促進委員會，本會會納入評估，下次會議報告。

決議:敬請業務單位結合各平台資源，並於下次會議討論。

案由二:建議協助設立臺中市霧峰花東新村及太平自強新村文化健康站，以解決兩村人口在地化需照護等問題，並進用兩村族人照服員培訓，共同集思廣益解決就業問題 1 案，提請討論。(提案人:陳委員冠廷)

說明：

一、 協助設立以落實照顧老化人口、解決就業等相關問題提出建言，並整合本府相關局處資源及人力，以解決原住民高失業問題。

二、 提供政府施政改善與精進的空間，並強化、落實市府與族人的連結。

林專門委員啟正回應:

兩新村住宿權益及住宅環境問題，業於上週至現 場進行會勘，並已記錄。前陣子豪雨不斷，有關植草磚工程因雨沖刷，導致凹凸不平及螞蟻入侵，將進一步處理。

決議:文健站照服員培訓，一併納入職業訓練，另可先行宣導完成數位學習課程 90 小時 。

案由三：臺中市疫情確診率高，有關確診家庭因應急難救助1案，提　請討論。（提案人:高委員秀珍）

說明：

一、 台中原民會對於確診家庭是否能申請急難救助，因防疫補助金申請繁瑣，許多族人不太會申請。

二、 擴大急難救助申請幫助都會區族人確診無法工作收入減少，生活陷困之危機

業務單位回應:

針對確診可否申請急難救助，目前本會仍受理當中，依評估狀況及計畫規定，協助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有關臺中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原住民取得職業駕照大貨車補助作業要點建議1案，提請討論。(提案人:高委員秀珍)

說明：目前臺中市職業項目大多為居服員，營造業。是否有相關其他證照補助。

業務單位回應:

相關技術證照部分，有技術士證照獎勵金，另其他擴大部分，將於評估後參考採納。

決議: 請業務單位視需求及經費情形評估辦理。

案由五：酌編預算，補助台中市大學生就學租屋補助1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曾委員冠傑）

說明：臺中市籍大學生入住學校宿舍或在外租屋，除了學費外的一大支出，為讓學生安心就學而不因此煩惱住宿費用，故提議此案。

業務單位回應:

評估需要數量及經費規模(臺中市至外縣市讀書/外縣市至臺中市讀書)將納入委員建議。

決議: 請業務單位研擬後，下次會議報告。

案由六：提請重視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提案單位:綜合企劃組)

說明：

一、 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定義: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定義「透過網路或數位方式，基於性別之暴力行為，包括網路跟蹤、散步私密性影像資料、網路性騷擾、基於性別之貶抑仇恨言行、性勒索、人肉搜索、基於性別偏見之強暴與死亡威脅、招募引誘、非法侵入或竊取他人資料及偽造或假冒身分等」。

二、 相關宣導需用各媒材宣導策略。

王秀燕委員:本市性平專案分組會議中，也有納入討論該案，建議提案單位下次提案時，能於說明內補充說明。

業務單位回應:將納入委員之建議，並透過機關網站、部落大學及原家中心等協助宣導，也請各族群委員協助。

決議: 照案通過。

案由七：有關安排本屆族群委員與臺北市族群委員觀摩交流1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綜合企劃組)

說明：

一、 台北市為首善之區，相關資源充足下，市府對於原住民各項政策措施，有參訪借鏡之效。

二、 為期達到原提案委員建議之原意，本次觀摩交流建議前往台北市政府族群委員進行交流。

決議: 因應本會經費，謹規劃一日交流行程，預計11月底辦理。

壹拾壹、 臨時動議(無)

壹拾貳、 主席結語：略。

壹拾參、 散會(下午16時10分)。